



QQ群内发布的专业“矿机”图片。

同时，将“矿机”托管到海外“矿场”具有较大风险，利用比特币等虚拟货币实行犯罪行为的案例也屡见不鲜。据介绍，将“矿机”托管到海外“矿场”从事“挖矿”行为，其托管合同有极大可能不受法律保护。在双方发生纠纷时，法院甚至有可能对此类案件不予受理。即便法院受理此类案件，合同的有效性也是一大争议焦点。而此类涉外合同，即便判决胜诉，执行可能也存在极大难点。

王伟琪提醒，虚拟货币不具有与我国法定货币等同的法律地位，虚拟货币交易活动无真实价值支撑，价格极易被操控，因此与之相关的商品或投资一定要认真甄别、谨慎投资，避免被不法分子诈骗。

链接>>>

一、什么是虚拟货币？

虚拟货币不是真正意义上的货币，它是以数字化形式存在于网络世界中。与传统货币不同，虚拟货币不能作为货币在市场上流通使用，投资和交易虚拟货币也不受法律保护。虚拟货币不是货币当局发行，不具有法偿性、强制性等货币属性，不具有与货币等同的法律地位。

二、什么是虚拟货币“挖矿”？

所谓的“挖矿”就是将一段时间内虚拟货币系统中发生的交易进行确认，并记录在区块链上，形成新的区块。“挖矿”的人叫做矿工。简单来说，“挖矿”就是记账过程，矿工是记账员，区块链就是账本。“挖矿”其实质就相当于虚拟货币系统每10分钟出了一道数学题，谁最先计算出正确答案，谁就能获得对应的虚拟货币奖励。这个过程需要计算机不断进行计算，计算机计算速度越快，消耗的电量就越大。

三、“挖矿”行为有哪些危害？

（一）“挖矿”会消耗大量计算资源，使系统、软件、应用服务运行缓慢，甚至可能使系统崩溃，造成数据丢失；

（二）虚拟货币“挖矿”会造成大量的能源消耗和碳排放，违背新发展理念，不利于国家碳达峰、碳中和目标的实现；

（三）个人电脑或服务器被“挖矿”程序控制，造成数据泄露或感染病毒，容易引发网络安全问题；

（四）虚拟货币使用匿名进行交易，扰乱正常的金融秩序，成为洗钱、非法转移资产等违法犯罪活动的工具。

四、购买“矿机”可能遭遇哪些“坑”？

（一）卖家跑路

通过QQ群等网络平台购买“矿机”，卖家身份难以核实追踪，一旦卖家收钱跑路，买家的投入“打水漂”。

（二）以次充好

卖家用低算力“矿机”冒充高算力产品，或用二手产品冒充新品，质量问题难以保障，且维权困难。

（三）传销陷阱

一些APP谎称“投资便捷、回报率高，线下拉人收益翻倍”，以“挖矿”之名行传销、诈骗之实。

（四）“币市”崩盘

虚拟货币市场风险高，相关交易在国内不受法律保护，大量投资购买“矿机”，“币市”崩盘血本无归。

（长江日报记者邓小龙）

【编辑：郑晓晓】

更多精彩内容，请在各大应用市场下载“大武汉”客户端。